

证券代码：832081

证券简称：金利股份

主办券商：金圆统一证券

江西金利城市矿产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12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1月30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或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翟因辉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李华、张宇、邵红梅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江西金利城市矿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审计工作需求等情况，公司拟变更 2024 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拟聘任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公司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沟通，双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变更无异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暨关联方为公司融资租赁交易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用自身持有的部分机器设备向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租赁”）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现经与民生租赁协商，公司拟将前述机器设备出售给民生租赁并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本次融资总金额不超过 700 万元人民币，租赁期限为 24 个月。

公司实际控制人翟因辉、兰继潘、熊牡、解协威与民生租赁于公司会议室签订《个人担保合同》，为公司与民生租赁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九十四条之规定，公司关联方翟因辉、兰继潘、熊牡、解协威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江西金利城市矿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江西金利城市矿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2 日